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，实到独立董事3人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李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和《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核相关材料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就有关问题向其他董事进行了询问，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性作了认真审核，我们依据各自认为已经获得的足够的信息及我们的专业知识，对该关联交易作出独立判断。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商业惯例，公司关联交易客观、公允，交易条件公平、合理，体现了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合同将严格遵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国内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程序，未损害公司及其他

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以上议案，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 10 月 28 日